

專案質詢

9-1-19-0546

##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5年6月29日印發

案由：本院邱委員志偉，2016年6月24日在高雄發生國軍毆打並活活吊死流浪狗案件，海軍司令部已坦承為海軍陸戰隊防空警衛群士兵所為。近年來，軍人虐待動物事件頻傳，2014年2月高雄一名軍人，撞傷流浪狗，不但未送醫反將其活活打死；同年5月及7月，發生陸軍陳姓中尉誘殺流浪狗並將其肢解食用以及左營海軍艦隊指揮部士官長持棍狂毆營區流浪狗導致其頭骨破裂，還唆使上兵將狗丟棄；日前也曾發生一名國防大學中校教官虐貓，對其掐頸、重摔及踹打至斷牙的離譜事件。如今又發生集體虐殺流浪狗的情況，不僅重創國軍形象，相關新聞更已引發外國媒體關注，嚴重影響我國國際形象。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各軍隊營區普遍收容流浪狗，雖是美意，但幾乎未納入管理，軍營內的流浪動物數量多為黑數，也因此容易發生不肖軍人肆意虐待動物情況。這次虐殺事件恐為冰山一角，因此國防部應研議將各營區收容流浪動物列冊管理，並依法植入晶片及施打疫苗。若無法妥善照顧，也應將動物交給專業的動物收容所。
- 二、近年屢傳軍人虐待動物事件，顯示已非個案。國防部屢以單一事件、涉案軍官個人行為等理由護短，非常不應該，本次涉案人等應儘速依法送辦。
- 三、愛護動物更是生命教育的重要環節，應加強軍隊教育關於動物保護的觀念，並持續宣導動保法相關規範，強化軍人法治觀念。